

客家委員會「109 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總決賽」

領隊、指導教師需知及注意事項

一、相關異動申請期限

- (一) 11/2-11/9 系統開放各校變更學生名單、指導老師名單、戲劇的劇本。
變更人員請於11/9前線上申請完成，若超過此期限請於檢錄時出示「參賽人員異動申請表」及「醫生證明」，繳交給各競賽場地檢錄工作人員。
- (二) 賽程籤序對調同意切結書請於11/10下午3:00前傳真037-689071；
並來電037-663858#2612后庄國小蔡主任確認。

二、報到

- (一) 受理報到：請於比賽前一小時辦理報到，並配合體溫量測等防疫措施
(最早07:20開始可辦理報到)
- (二) 報到地點：綜合大樓1F 川堂
- (三) 報到繳交資料：
 - 1. 行政費領據、交通費領據、誤餐費領等相關補助費用請表（加蓋學校關防）
 - 2. 參賽學校相關人員健康狀況調查複核表
 - 3. 表演內容授權同意書（加蓋學校關防）

三、檢錄

- (一) 比賽20-25分鐘到競賽場地旁檢錄。
- (二) 檢錄繳交資料：在學證明（加蓋學校關防）。
- (三) 檢錄後非必要請勿離開檢錄處及預備區，若需離開，請務必告知檢錄人員，並於回場後再次檢核身份。

四、競賽需知

- (一) 因防疫需求，不開放家長、其它隊指導老師及選手觀賽。
- (二) 進場人員（含道具搬運）需有報到處發放之識別證始得入內。（識別依秩序冊名單於報到時發放）；入場請遵守：手機靜音、室外接聽；若有明顯影響演出者，將酌情予以扣分。
- (三) 競賽場地禁止拍照與攝影，並請保持會場靜音，以避免影響競賽之進行，攝錄影統一由主辦單位安排，大會提供定點實況轉播服務。

- (四) 音樂播放自備音檔。交至各比賽會場之播放人員，並請一位貴校人員在旁協同撥放確認，以利活動進行。
- (五) 各賽場僅提供固定式指向型麥克風，不提供耳掛式麥克風。
- (六) 為求賽程順暢，下一參賽隊伍若已就位完畢，准以依序上場演出。若下一參賽隊伍尚未就緒且未到該隊出場時間，則以秩序冊所列時間為準。
- (七) 歌唱表演類提供提供15人三層合唱台（第三層：寬184公分*深32公分*高63公分，第二層：寬176公分*深32公分*高43公分，第一層：寬160公分*深32公分*高23公分）、直立式鋼琴1台。
- (八) 口說藝術類及戲劇類計時方式：一開口或一有動作或一有音樂，即開始算表演時間；音樂結束或謝詞結束時，表演時間即結束。
- (九) 歌唱表演類計時方式：一開口或一有動作或一有音樂，即開始算表演時間；音樂一停，表演時間即結束，若有謝詞，則算在卸道具時間內。
- (十) 請務必詳閱實施計畫之「注意事項」及「比賽扣分原則及棄權」規定。

扣分標準	扣分行為
不計分	隊員制服或道具、腳本出現校名
	以錄音方式替代或輔助現場表演
總序位加5	戲劇或歌唱伴唱帶出現歌詞配唱
	指導老師在臺下輔助學生動作（幼兒園除外）
依扣分表	時間扣分
總序位加1	每增加1人員(含舞台上道具人員)

五、成績公布、開閉幕及頒獎

- (一) 成績於該組完賽後一小時內公告於109年客家藝文競賽網站。
- (二) 開幕、閉幕及頒獎地點：學生活動中心（同戲劇表演競賽場地）。
- (三) 開幕典禮8:50~9:20，請參加隊伍準時於8:50前入座。
- (四) 早上賽程預計於當天11:40頒獎，下午賽程預計於15:40頒獎（以實際賽程及完成成績登錄時間為準）
- (五) 閉幕典禮頒獎，請各隊上台領獎(1~3名獎座及獎狀、4~5名獎狀)。

- (六) 總決賽依實施計畫經評選為各組前3名之學校，由客家委員會致贈各校獎座1座，若頒獎時得獎單位無法出席領獎，本校將代管1個月，因運送過程毀損責任難以釐清，將不代為寄送獎座，超過期限未領，承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。
- (七) 如遇不可抗力之網路傳輸中斷或成績輸入網站無法運作，成績公告將以人工作業公布，獎狀若因上述原因無法當場印製，將先頒發獎座，獎狀採事後列印寄發。

六、用餐

- (一) 11/21日當天午餐為中式便當、晚餐為西式盒餐（均有葷素），11/21當日於報到處領取餐券，並請中午11：00-12：00，以隊為單位，派代表憑卷同時領取午晚餐。
- (二) 承辦單位不提供家長餐飲及住宿代訂代收之服務，但於比賽當日報到處將提供附近便當供餐資訊。
- (三) 會場設有廚餘回收點，廚餘回收時間至下午二時，逾時請自行帶回處理。

七、比賽前各競賽場地皆有教學及活動進行，且11/20決賽前一天需確認器材設備等準備，故不提供預演及走位練習。

八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隨時參閱總決賽網站或依當日評審會議決議辦理之。